



全球安全治理 研究与调查

An Investigation and Research on
Governance of Global Security

李东燕 主编



当代中国出版社
Contemporary China Publishing House

D815.5
20132

阅覽

全球安全治理 研究与调查



李东燕 主编



当代中国出版社
Contemporary China Publishing House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全球安全治理：研究与调查/李东燕主编. —北京：
当代中国出版社，2012.9
ISBN 978-7-5154-0169-0

I . ①全… II . ①李… III . ①国际问题—安全—
研究 IV . ①D815.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2)第 211831 号

出版人 周五一
责任编辑 张建光
责任校对 杨利平
封面设计 姚洁
出版发行 当代中国出版社
地 址 北京市地安门西大街旌勇里 8 号
网 址 <http://www.ddzg.net> 邮箱 : ddzgcbs@sina.com
邮政编码 100009
编辑部 (010)66572154 66572264 66572132
市场部 (010)66572281 或 66572155/56/57/58/59 转
印 刷 北京润田金辉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720×1020 毫米 1/16
印 张 21.25 印张 2 插页 417 千字
版 次 2013 年 1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3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定 价 49.00 元

版权所有, 翻版必究;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请拨打(010)66572159 转出版部。

目 录

前 言 / 001

第一部分：全球安全问题与治理 / 007

全球自然灾害问题及治理 / 008

全球武装冲突中的儿童及其保护 / 036

全球道路安全：研究与治理 / 055

全球难民问题与国际安全 / 072

核武器与国家安全 / 085

从布隆迪行动看联合国安全观的变化 / 109

第二部分：中国特色的安全观——中国高校学生安全观调查报告 / 117

关于“中国高校学生安全观调查”的说明 / 118

如何理解中国面临的国家安全挑战 / 121

对中国经济安全的思考 / 136

安全视角下的环境与气候变化问题 / 148

中国高校学生的能源安全观：分析与反思 / 166

个人安全问题的现实与认知 / 177

社会性别与安全观 / 198

中国视角与中国特色的安全观 / 216

中国高校学生安全观调查问卷 / 233

附 录 / 239

Introduction / 240

The Recognition and Construction of National Security / 242

The Views of Chinese University Students on Economic

Security in the Era of Globalization / 256

Environmental Issues and Climate Change from a

National Security Perspective / 268

Attitudes of Chinese University Students toward

Energy Security: Analysis and Reflections / 285

Personal Security: Reality and Cognition / 293

A Gender Analysis of the Survey of Chinese University

Students' Attitudes toward Security / 304

Security Views with Chinese Characteristics / 317

Appendix I Questionnaire / 328

后 记 / 336

前言

“全球治理”已成为一个十分流行的话题，尽管有关“全球安全治理”的讨论和使用没有像“全球金融治理”、“全球环境治理”等话题那么热，但无论是在国际还是国内，围绕全球安全治理及中国参与问题的讨论也已展开。2010年，美国的中国问题专家沈大伟（David Shambaugh）在其《中国与全球安全治理》一文中曾说，安全领域是中国面临的最大挑战之一。中国在安全治理领域可发挥的作用和影响力比金融、气候等其他领域有限，尽管中国在应对非传统安全和参与维和等方面已经做出了积极的贡献，但中国的参与度依然有限，而国际社会对中国扩大参与寄予期望。^①他的看法不无道理。

“全球安全治理”是“冷战”结束之后随着“全球安全”、“人类安全”、“非传统安全”等问题日益显现之后被提出的，也是随着“全球治理”概念提出后，作为全球治理的一个领域出现的。这一概念在安全研究和全球治理研究领域使用得比较多，但并没有像“全球金融治理”、“全球环境治理”那样被各国政府或联合国普遍使用。不过，我们仍然有理由扩大对全球安全治理及中国参与的关注和讨论。

^① 沈大伟：《中国与全球安全治理》，《第四届世界中国论坛》，<http://unpan1.un.org/intradoc/groups/public/>。

第一，人们今天所讨论的国家安全、国际安全、全球安全、区域安全，以及人类安全等不同类型的安全问题日益密切地联系在一起，其解决和影响都越来越具有全球性联系。第二，除国家行为体之外，区域组织、国际组织、非政府组织等行为体越来越多地卷入安全领域，其作用和影响在不断扩大。因此，不同行为体共同参与安全治理并协调行动已成为必要。第三，在一些与安全相关的领域，已经普遍使用“治理”这一概念：在国内层面，如社区安全治理、食品安全治理、环境安全治理、交通道路安全治理等；在国际层面，如全球金融治理、国际网络安全治理、太空安全治理、区域安全治理等。

从实践上看，“全球安全治理”能够比较恰当地囊括目前错综复杂的各类安全问题和多行为体共同参与的多边安全合作。而且，“治理”强调不同利益相关方的合作、协商、协调而非武力。使用武力只是解决安全问题的一种极端的、特殊的方式，不是“治理”的主要途径。从国内现有研究成果看，“全球安全治理”已经有了一定的文献基础。例如，浙江大学非传统安全与和平发展研究中心在其有关传统安全与非传统安全治理的系列研究成果中，提出了有关中国解决不同安全领域问题的哲学和战略思路。在全球治理研究中涌现出的大量成果已就与治理相关的权力、制度、法律、价值等要素进行了分析，也对中国参与全球治理的模式展开了讨论。^①

“冷战”结束后，备受关注的“国家安全”和“国际安全”问题被归于“传统安全”问题，而大量涉及“全球安全”和“人类安全”方面的问题则被纳入更广义的安全概念，如“非传统安全”、“综合安全”等。由于人们对“安全”概念的界定和认同存在分歧，对于哪些内容属于全球安全治理范围，显然也有不同看法。全球安全治理的对象应该是广义的安全问题，是全球性的安全问题，包括传统的安全问题，也包括各类非传统的安全问题。全球安全所面临的威胁来自全球不同领域，全球安全涉及不同层面。它既包括各类冲突和战争、武器控制、恐怖主义、跨国组织犯罪、自然灾害、流行性传染病，也包括与人道主义灾难相关的问题。更广义的安全概念还包括经济安全、金融安全、能源安全、粮食安全等不同领域。联合国安理会作为负责国际和平与安全事务的机构，除了讨论国际、国内冲突问题之外，也讨论过气候变化问题、海盗问题、儿童安全问题、性别安全问题，并通过了相关决议。这说明安全的范围在扩大，广义的“全球安全治理”应该包括上面提到的与传统安全和非传统安全相关的所有

^① 相关研究成果可见：余潇枫、潘一禾、王江丽：《非传统安全概论》，浙江人民出版社2006年版；蔡拓：《全球化与政治转型》，北京大学出版社2007年版；苏长和：《中国与全球治理——进程、行为、结构与知识》，载《国际政治研究》2011年第1期；崔顺姬、余潇枫：《安全治理：非传统安全能力建设的新范式》，载《世界经济与政治》2010年第1期；李开盛：《人、国家与安全治理：国际关系中的非传统安全理论》，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12年版。

领域、所有层面的安全问题，如国家安全、国际安全、全球安全、地区安全、太空安全、网络安全及人的安全等。这些问题都具有全球关联性和全球影响，需要国际社会不同行为体共同参与解决。

在全球化、信息化、网络化时代，作为一个发展中大国，中国几乎与全球各个领域的安全问题息息相关，或是直接相关或是间接相关；或是重大利益相关，或是一般利益相关。在传统安全问题上，如南中国海问题、周边安全问题等，都是与中国国家安全利益密切相关的问题。发生在利比亚、叙利亚、苏丹等国家或地区的安全问题，也关系到中国与这些国家经济发展合作及中国海外侨民和旅行者的生命及财产安全。诸如金融安全、粮食安全、能源安全、水资源安全等，这类问题则既是全球安全问题，也是与中国国家安全息息相关的问题。

中国既是全球安全治理的重要参与者，也是诸多全球安全治理问题的利益相关方。在某些方面，中国对自身安全问题的解决和治理在很大程度上关系到全球安全治理和地区安全治理的结果，在“大安全治理”方面更是如此。例如，水资源短缺问题是目前全球关注的问题，也是中国关注的问题。中国人均淡水资源占有量约为 2100 立方米，仅为世界平均水平的 28%，目前中国城市中有约 2/3 缺水，约 1/4 严重缺水。中国在 2011 年 1 月正式公布了《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快水利改革发展的决定》，首次提出，“加快水利改革发展，不仅关系到防洪安全、供水安全、粮食安全，而且关系到经济安全、生态安全、国家安全”。可见，中国的水资源治理问题是全球水资源治理问题的一个部分。从国际关系和国际安全角度看，中国的水资源治理还涉及与周边国家的关系问题，多国共有河流的水资源治理问题是区域国际水资源治理的一项内容。在有关全球金融安全、粮食安全、能源安全、环境安全等问题上，中国同样具有举足轻重的影响。漫长的边界、广大的国土、众多的人口、有限的资源，以及迅速发展的经济和日益提升的国际影响，这些因素都使中国与全球安全问题具有更多的利益相关性。

从多边外交看，中国是联合国、二十国集团（G20）、金砖国家、上海合作组织等多边机构的成员。这些组织和集团有些带有明确的安全治理安排，有的则具有潜在的影响力。如上海合作组织在传统和非传统安全领域都试图发挥作用。G20、金砖国家等则试图更多地在金融治理、环境治理、气候变化、能源安全、粮食安全等大安全治理领域有所作为，同时，也具有在其他安全领域发挥作用的潜力。中国作为安理会常任理事国，作为一个地区大国、一个发展中大国，积极参与全球安全治理是无法回避的责任。大国对全球安全治理不仅是一般参与，也担负着在全球安全治理中发挥主要作用和领导作用的责任。

在本书的第一部分，收录了若干篇涉及全球传统安全与非传统安全方面的文章，包括全球自然灾害、道路安全、核武器问题、难民问题、冲突中的儿童保

护及联合国维和行动等。这些文章从不同视角介绍了当今人类面临的各类安全问题，以及国际社会共同应对全球安全挑战的努力。本书的第二部分为中国大学生安全观问卷调查报告，调查涉及全球安全、国家安全、国际安全、个人安全等不同层面，同时也涉及军事安全、经济安全、环境安全、能源安全、食品安全、政治安全等不同领域。无论是第一部分描述的安全治理问题，还是第二部分的安全观调查，都提出了许多值得关注和思考的问题。

当我们审视今天的中国与世界关系，审视中国外交政策和安全战略时，我们已经能够清晰地看到所发生的变化，例如外交与内政已经不再有清楚的界限，安全不再是狭义的国家间的军事冲突，金融安全、气候变化、能源问题等已经成为中国外交关系中的重要内容，包含以人为本、可持续发展思想的安全理念已深入人心。

本书的安全观调查部分在一定程度上能够客观地反映出当代中国青年学生对安全热点问题的感受、认识和看法。通过这本书你可以知道关于这一代人的许多想法，知道在这一代人眼里什么是中国面临的最主要威胁，战争是否迫在眉睫，世界上哪个国家是最安全的。你还可以知道当今中国年轻人是否支持中国发展航空母舰，是否支持把国际争端交国际法院审理，是否支持安理会讨论气候变化、妇女及儿童安全、人道主义灾难等问题。

安全研究是国际关系学的一个重要领域，安全利益是国家对外政策的核心问题，是与国家战略和政府决策密切相关的问题。随着中国经济的快速发展与综合国力的提高，“中国崛起”已经成为一个世界性的话题。迅速发展的中国人如何看待自己国家和人民面临的安全问题，如何看国际安全和全球安全问题，这显然是引人关注的问题。

中国人无不期待国家的强盛与团结，同时也期待环境安全、食品安全、道路安全等与百姓生活密切相关的问题能得到改善和解决。在国际上，一方面，面对金融危机、气候变化、地区冲突、自然灾害、传染病等全球性问题，世界期待中国能发挥更重要的作用；另一方面，外部世界又在担心着“中国威胁”。那么，当代中国大学生眼中的中国与世界之关系是怎样的？通过这本书，读者可以找到自己的答案。一些结论可能是意料之中的，一些结论则可能是意料之外的。同时，本书也揭示出中国人安全观的某些特征及安全观所具有的差异。中国人的安全观显然是基于中国利益、中国视角的安全观。可以想象，如果我们在其他国家进行同样的问卷调查，其结果可能是非常不同的。

本书中提出的一些问题不仅是青年学生所面对的，更是中国未来外交决策和安全决策需要考虑的，例如中国应该如何处理好环境与发展之间的矛盾，如何平

衡好国家利益与全球责任之关系，应该如何处理与其他国家之间的冲突和纠纷，应该如何搞好经济外交、能源外交，应该如何处理好国内食品安全问题、社会冲突、劳动安全等非传统安全问题。

本书从不同方面展示了全球安全的多样性、关联性与复杂性，提醒我们既要关注身边存在的各种安全问题，也要关注相互联系的全球安全问题，以营造一个更安全的国内与国际环境。

本书第一部分结稿时间为2012年3月1日，第二部分结稿时间为2009年12月1日。

李东燕

2012年5月于北京

第一部分

全球安全问题与治理

全球自然灾害问题及治理^①

在漫长的历史进程中，突发灾害一直是人类社会面临的最大威胁。进入 21 世纪以来，频现的天灾使得各国政府和国际社会不断提高对这类威胁的重视程度，并且把更大的精力与资源用到了自然灾害的应对与管理上。

2009 年 5 月 17 日，联合国秘书长潘基文在巴林首都主持发布了联合国首份《减少灾害全球评估报告》。报告指出，仅 2008 年，全球就有 23.6 万人在 300 多起自然灾害中丧生，2 亿多人受到直接影响，^② 死亡人数主要来自遭受纳吉斯飓风的缅甸和四川地震的中国。2011 年，第二份《减少灾害全球评估报告》指出：与 40 年前相比，天灾造成的经济损失从 5250 多亿美元，增加至 1.58 万亿美元，主要是富裕国家所受的财产威胁日渐加大，2011 年日本的地震海啸就造成了 2000 多亿美元财产损失。两份报告说明，无论发展中国家或发达国家，在自然灾害面前都是脆弱的。

事实表明，在全球化时代，突发灾害的风险也在全球化。人类所面对的自然界和自身所造成的威胁比以往任何时期更复杂，要想战胜这些威胁，只有以全球合作的方式应对突发灾害，才可能在这个充满风险和变数的世界上生存和发展。

一、自然灾害的性质、分类和级别

国际灾害研究权威机构灾害流行病研究中心（Centre for Research on the

① 作者：王鸣鸣，中国社会科学院世界经济与政治研究所研究员。

② <http://www.un.org/chinese/News/daily/pdf/2009/18052009.pdf>.

Epidemiology of Disasters, CRED^①认为，灾害是一种无法预见、突然发生、造成巨大人员和财产损失，且超出了当地处理能力的情势或事件。因此，灾害发生后急需国家或国际层次的外部援助。该机构将灾害（灾难）分为两类——自然灾害和技术性灾害。自然灾害被分为 5 大类，涵盖 12 种灾害类型和 32 个分支。5 大类包括有：生物灾害、地质灾害、气候灾害（如旱灾）、水文灾害和气象灾害（如风暴潮）。技术性灾害分为 3 大类：工业事故（化学品泄漏、设施垮塌、爆炸、火灾、有害气体泄漏、毒害和辐射危害）、交通事故和其他事故（火灾、爆炸、建筑物垮塌等）。2007 年，CRED 与慕尼黑再保险公司、瑞士再保险公司、亚洲减灾中心和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共同认定了一种新的灾害统计方法，目的是统一全球性和地区性灾害统计标准。该方法提出，进入国际灾害数据库的自然灾害需要具备以下条件：因灾死亡人数为 10 人或以上；至少 100 人受到灾害影响；宣布进入紧急状态；呼吁给予国际援助。^②

中国从应对和管理角度将自然灾害归入“突发事件”的范畴。全国人民代表大会 2007 年颁布《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其中第一章第三条指出：“本法所称突发事件，是指突然发生，造成或者可能造成严重社会危害，需要采取应急处置措施予以应对的自然灾害、事故灾难、公共卫生事件和社会安全事件。”中国《国家突发事件总体应急预案》将突发公共事件分为 4 类：（1）自然灾害，主要包括水旱灾害、气象灾害、地震灾害、地质灾害、海洋灾害、生物灾害和森林草原火灾等。（2）事故灾难，主要包括工矿商贸等企业的各类安全事故、交通运输事故、公共设施和设备事故、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事件等。（3）公共卫生事件，主要包括传染病疫情、群体性不明原因疾病、食品安全和职业危害、动物疫情，以及其他严重影响公众健康和生命安全的事件。（4）社会安全事件，主要包括恐怖袭击事件、经济安全事件和涉外突发事件等。

对于造成多少人员伤亡、经济损失或多大程度的环境污染才属于突发灾害性事件，中国学者根据研究提出一种灾难性事件的范围及分类方法，即按照灾难性事件的严重程度及经济损失情况可分为 10 级（见表 1）。^③这种分级无论是自然灾害还是人为事故均可运用。

^① 1973 年由位于比利时布鲁塞尔的天主教鲁汶大学公共健康系设立的研究团体，该组织从突发流行疾病开始，逐渐发展为包括健康问题在内的自然灾害研究方面的专业学术机构。1980 年，该组织成为国际卫生组织的一个研究中心。1988 年建立全球自然灾害数据库，国际红十字红新月会每年的自然灾害报告数据多出于此数据库。详见：www.cred.be。

^② <http://www.ifrc.org/Docs/pubs/disasters/wdr2009/WDR2009-full.pdf>.

^③ 吴穹、许开立主编：《安全管理学》，煤炭工业出版社，2002 年版，第 205 页。

表 1

灾难性事件严重程度及经济损失情况

等级 (G)	死亡人数 (人)	重伤人数 (人)	直接经济损失 (万元)
一级 (G1)	≥ 100 000	≥ 150 000	≥ 10 000 000
二级 (G2)	10 000~100 000	100 000~150 000	5 000 000~10 000 000
三级 (G3)	5 000~10 000	10 000~100 000	1 000 000~5 000 000
四级 (G4)	1 000~5 000	5 000~10 000	100 000~1 000 000
五级 (G5)	500~1 000	1 000~5 000	10 000~100 000
六级 (G6)	100~500	500~1 000	1 000~10 000
七级 (G7)	50~100	100~500	100~1 000
八级 (G8)	10~50	50~100	50~100
九级 (G9)	1~10	10~50	10~50
十级 (G10)	无	10 人以下	10 以下

需要指出的是，无论是灾度还是灾级，均是在相对稳定的时间与空间内确定，即不同的历史时期和不同的国家，衡量灾情轻重的标准会有差异。如在中国，历史上由于社会财富不多，即使是同量级灾害，其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也会较当代社会要低，而各种灾害事故造成的人员伤害又可能因防灾能力及国民减灾意识的不足要较当代社会严重。因此，随着时间的推移和社会经济的发展，灾度或灾级的划分标准也应作相应的调整，调整的趋势可能是人员伤亡的要求标准会相对趋低，而直接经济损失的要求标准却会趋高。

纵观人类的历史可以看出，灾害的发生原因主要有两个：一个是自然变异，另一个是人为影响。因此，通常把以自然变异为主因的灾害称之为自然灾害，如地震、风暴潮等；将人为影响为主因的灾害称之为人为灾害，如人为引起的火灾和交通事故等。中国国家突发事件总体应急预案的四类灾害中，第一类以自然变异为主，后三类则以人为影响为主。但是，灾害的过程往往是很复杂的，有时候一种灾害可由几种灾因引起，比如山体滑坡源于人类对矿山的过度开采和一段时间的集中降水；或者一种灾因会同时引起好几种不同的灾害，比如洪水泛滥导致瘟疫流行、饥荒和社会动荡。这时，灾害类型的确定就要根据起主导作用的灾因和其主要表现形式而定。

二、21世纪全球自然灾害的特点和趋势

进入21世纪以后，在相对和平的国际环境中经济和科技的发展规模及速度在人类历史上十分罕见；而同样罕见的是，各种突发灾害性事件也以意想不到的

方式和频率向各国发出挑战，疯牛病、非典型肺炎（SARS）、禽流感、印度洋海啸，以及中国、海地、秘鲁、日本的超级地震，等等，对整个世界构成前所未有的威胁。今天我们所面临的自然灾害有些是前所未有的，需要我们用新的手段和措施去应对；有些虽然古已有之，但其危害程度前所未有。各种灾害表现出地域集中、多发性显著、突发性更强、破坏力更大、危机全球化等特点。

（一）地震和海啸是人类生命财产安全的最大威胁

2004 年 12 月，印度尼西亚苏门答腊岛附近海域发生的里氏 9.0 级强烈地震是此前 100 年最大地震，地震引发的海啸高达 10 余米，波及范围远至波斯湾和非洲东海岸，共造成 22 万多人死亡，其中印度尼西亚有近 17 万人死亡。

2008 年 5 月，中国四川发生 7.9 级地震，灾区超过 10 万平方公里，共造成 8.7 万人死亡，经济损失达 8 451 亿元人民币。这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来经济损失最大、唐山大地震后人员伤亡最惨重的地震。

2010 年 1 月 12 日，海地首都太子港发生 7.3 级大地震，整个城市瞬间变成“人间地狱”，死亡人数接近或超过 1976 年唐山地震，达 22 万人左右。

2011 年 3 月，日本北方海域 9 级大地震所引发的海啸不仅造成数万人死亡，最为严重的是，导致福岛核电站发生爆炸和核泄漏，引起日本国民的恐慌和全球对核安全问题的高度关注。世界银行预计，此次灾难对日本造成的损失金额将达到 1 220 亿～2 350 亿美元之间，相当于日本 GDP 的 2.5%～4% 的水平。^①

在仅仅 8 年间，上述四次地震（包括地震引发的海啸）共造成近 55 万人死亡和至少 5 000 亿美元的直接经济损失，远远超过其他各类自然灾害。20 世纪，全球因地震死亡的总人数近 120 万人，其中中国近 60 万人，约占 1/2。1949 年以来，中国各类自然灾害造成的死亡人数约为 55 万人，而地震造成的死亡人数约 37 万人。

（二）各种极端天气常态化

与惊天动地的地震相比，小规模、多发性的与气候有关的灾害占到灾害总数的绝大部分，并呈现不断增长和常态化趋势。这些灾害造成的人员认亡数量较少，但财产损失累计巨大。

2009 年 9 月 26 日，台风“凯萨娜”登陆菲律宾，并连续袭击越南、老挝和柬埔寨，引发洪灾和地质灾害，造成至少 300 多人死亡，45 万人无家可归；“凯萨娜”刚离开一周，台风“芭玛”10 月 3 日登陆菲律宾北部地区，又造成至少

^① http://news.xinhuanet.com/fortune/2011-04/26/c_121350477.htm.

225 人死亡，数千间房屋被毁。这种灾害发生的频繁程度在历史上未曾有过。

2011 年，除了龙卷风外，美国上半年共发生气象类灾害 98 次，包括风暴、洪水、森林火灾等，经济损失达 270 亿美元（约合 1 748 亿元人民币），几乎是过去 10 年平均值 118 亿美元（约合 764 亿元人民币）的两倍。^①

2011 年 8 月中旬开始的强降雨，使遭受 2010 年特大洪灾影响的巴基斯坦南部在洪水未退的情况下，又有 73% 作物和 67% 的粮食库存损失惨重。^② 2011 年 7 月中旬开始直至 10 月中旬，50 年一遇的洪水在泰国肆虐 3 个多月，造成 77 个省中的 55 个受灾。

中国 2011 年也遭遇极端天气，7 月份，全国平均降水量为 105.8 毫米，为近 11 年来最少；但部分地区如北京、南京等出现频繁强降雨，大大超过历史同期。据不完全统计，全国共有 29 个省市区遭受风雹袭击。^③

科学家一直避免将单一的极端天气事件与气候变化联系在一起。然而面对近来频繁的气候灾害，越来越多的科学家准备接受两者的“亲属关系”。据英国《独立报》报道，“气候相关事件成因”组织正在撰写一份研究所有极端天气事件的报告，以确定过去一个世纪来不断上升的全球气温是否与其相关。英国埃克塞特气象局哈德利中心首席气候学家彼得在接受采访时表示：“我们正面临气候变化中湿气增多的现象。这有可能导致更为猛烈的风暴和强度更大的降雨。”^④

（三）全球自然灾害损失上升且地域集中

过去 10 年中，全球各种自然灾害的发生频率增大，损失加剧。表 2 是国际红十字会和红新月会发布的 2009 年《世界灾害报告》对 20 世纪最后 10 年与 21 世纪第一个 10 年所发生的自然灾害情况对比。

表 2 全球各洲因自然灾害死亡和受灾人数对比（1989~1998 年对比 1999~2008 年）^⑤

	因灾死亡人数（人）		受灾人数（人）	
	1989~1998 年	1999~2008 年	1989~1998 年	1999~2008 年
非洲	27 370	46 026	194 756 608	316 288 517
美洲	46 706	64 317	35 969 741	83 536 786

^① Munich Re: 2011 Half-Year Natural Catastrophe Review, p. 6. http://www.munichreamerica.com/webinars/2011_07_natcatreview/MR_III_2011_HalfYear_NatCat_Review.pdf.

^② 联合国粮农组织：《巴基斯坦南部地区农民面临比去年更严重的洪灾》，2011 年 9 月 23 日。参见：<http://www.fao.org/news/story/it/item/89858/icode/>。

^③ 见“中国气象局 2011 年 8 月例行新闻发布会”，<http://www.china.com.cn/Nebcast>。

^④ 中国新闻网：《2011 成史上“最昂贵”灾害年 极端天气或成为主因》。参见：<http://www.chinanews.com/fortune/2011/07-14/3183747.shtml>。

^⑤ <http://www.ifrc.org/Docs/pubs/disasters/wdr2009/WDR2009-full.pdf>.